

芍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终止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芍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》的议案，并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》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9），决定以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8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0,032,000.00 元。2024 年 11 月 15 日，公司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的议案。

经慎重考虑，为确保公司稳健经营发展需求，拟终止公司本次权益分派及相关事宜。

公司对上述取消权益分派事宜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本次权益分派的取消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芍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15 日